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2017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主要职能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处理日常事务的综合性办事机构。在常委会秘书长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当好常委会领导的参谋助手，发挥办事机构的组织、管理职能，为常委会和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服务。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会议等会议的会务工作以及常委会其他重大活动计划的拟订和实施中的具体组织、协调等工作。
2.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文书处理、公文审核、档案管理；根据市人代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党组会议的决定，组织起草、审核以市人大或其常委会、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和以常委会办公厅名义印发的文件。
3. 办理中共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市委、市政府、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各类来文，提出拟办意见，在领导审批后，及时送达办事部门。根据领导的要求，收集汇总贯彻落实情况，向有关部门报告。
4. 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做好上海代表团赴京参加全国人代会的服务保障工作。
协同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做好在沪全国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视察活动和专题调研的相关服务工作。
协同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委员会，做好全国人大常委会或其工作机构来沪开展执法检查或者立法调研的会务、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
5.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和秘书长的要求，对贯彻落实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会议精神以及常委会领导重要批示的情况进行督查。
6. 就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或者委员会的有关工作与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市高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或者区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进行联系、沟通和协调。
7. 负责机关干部人事管理以及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
8.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的办公和生活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后勤服务管理和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
9. 负责机关的值班机要、安全保卫和保密工作。
10. 负责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外事接待和内宾接待工作。
11. 负责管理市人大常委会信访接待与处理工作。
12. 协助做好代表履职培训、地方性法规实施培训等有关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做好市人大机关干部培训的计划、组织和落实等工作。
13.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网络信息建设和服务保障工作。
14. 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机构设置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据《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及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批复，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内设处级机构26个，另有按规定设置的机关党委、工会、团委。

内设机构包括：内务司法委员会办公室，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办公室，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华侨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办公室，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办公室，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办公室、选举任免处）、代表工作处（全国代表工作处），法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立法一处、立法二处、备案审查处，预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厅下设信访办公室信访处、综合处，秘书处（信息办公室）、会务处、监督协调处、人事处、老干部处、外事处、接待联络处、行政财务处，研究室下设调研处、宣传处、理论处。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2017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预算支出总额为14,5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5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4,57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中，基本支出7,081万元；项目支出7,49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2,42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人大立法经费、代表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73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活动经费等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25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16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5,747,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277,44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5,747,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04,040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4,40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661,12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45,747,000	支出总计	145,747,000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277,440	124,277,440			
201	01		人大事务	124,277,440	124,277,440			
201	01	01	行政运行	54,770,640	54,770,64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8,217	13,328,217			
201	01	04	人大会议	14,282,870	14,282,870			
201	01	05	人大立法	8,300,000	8,300,000			
201	01	06	人大监督	2,000,000	2,000,000			
201	01	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710,100	2,710,100			
201	01	08	代表工作	13,744,600	13,744,600			
201	01	09	人大信访工作	475,000	475,000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4,666,013	14,666,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04,040	7,304,0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4,040	7,304,04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4,840	2,124,8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16,000	4,71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0	4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200	63,2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4,400	2,504,4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56,000	3,756,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05,120	7,905,120			
合计				145,747,000	145,747,000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277,440	49,962,640	74,314,800
201	01		人大事务	124,277,440	49,962,640	74,314,800
201	01	01	行政运行	54,770,640	49,962,640	4,808,00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8,217		13,328,217
201	01	04	人大会议	14,282,870		14,282,870
201	01	05	人大立法	8,300,000		8,300,000
201	01	06	人大监督	2,000,000		2,000,000
201	01	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710,100		2,710,100
201	01	08	代表工作	13,744,600		13,744,600
201	01	09	人大信访工作	475,000		475,000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4,666,013		14,666,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04,040	6,840,840	463,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4,040	6,840,840	463,2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4,840	2,124,8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16,000	4,71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0		4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200		63,2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4,400	2,348,400	15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56,000	3,756,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05,120	7,905,120	
合计				145,747,000	70,813,000	74,934,000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277,440	49,962,640	74,314,800
201	01		人大事务	124,277,440	49,962,640	74,314,800
201	01	01	行政运行	54,770,640	49,962,640	4,808,00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8,217		13,328,217
201	01	04	人大会议	14,282,870		14,282,870
201	01	05	人大立法	8,300,000		8,300,000
201	01	06	人大监督	2,000,000		2,000,000
201	01	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710,100		2,710,100
201	01	08	代表工作	13,744,600		13,744,600
201	01	09	人大信访工作	475,000		475,000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4,666,013		14,666,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04,040	6,840,840	463,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4,040	6,840,840	463,2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4,840	2,124,8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16,000	4,71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0		4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3,200		63,2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4,400	2,348,400	15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400	2,348,4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000		15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61,120	11,661,1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56,000	3,756,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05,120	7,905,120	
合计				145,747,000	70,813,000	74,934,000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15,965	42,315,965	
301	01	基本工资	8,740,092	8,740,092	
301	02	津贴补贴	25,190,532	25,190,532	
301	03	奖金	729,341	729,341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0,000	2,94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16,000	4,716,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1,075		14,211,075
302	01	办公费	2,429,200		2,429,200
302	07	邮电费	900,000		9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21,020		421,020
302	11	差旅费	500,000		5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	14	租赁费	2,413,015		2,413,015

302	15	会议费	500,000		50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0		5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60,000		1,060,000
302	29	福利费	730,800		730,8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5,000		1,71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42,040		2,042,0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		5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85,960	13,785,960	
303	01	离休费	2,082,000	2,082,000	
303	02	退休费	42,840	42,84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756,000	3,756,000	
303	13	购房补贴	7,905,120	7,905,12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000		5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00		500,000
合计			70,813,000	56,101,925	14,711,075

2017年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39.51	231.41	236.60	171.50	0.00	171.50	1471.11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2017年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639.51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23.0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31.41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开展与国外地方议会间的访问会谈、考察调研、合作交流，立法、监督、听证业务培训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预算236.60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全国性专项会议、专项调研检查、以及国外地方议会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会场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5.83万元，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71.50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人大监督、执法检查、代表视察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17.23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同时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71.11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432.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4.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48.21万元。

2017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30.00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58.0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30个，涉及预算金额7448.40万元。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见《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上海市人大代表信息管理系统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郑俊杰	联系电话	23112337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通过对人大代表基本信息和简历进行管理，对代表换届选举、履职、参会、活动进行管理，为代表提供议案建议提交工具及其他辅助工具；为人大机关办公信息资源平台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实现代表管理自动化、内容数字化、访问网络化。				
立项依据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制定了《关于通过网络平台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通过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网络平台等形式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的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制定了《关于通过网络平台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要求统筹规划：一是要加强各级人大门户网站建设，建立人大机关联系代表和群众的网络平台；二是要建立服务代表履职的网络平台，进一步密切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三是要重视即时通讯工具等新兴媒体的运用，更好服务代表联系群众。按照上述实施意见要求，适应信息技术发展新形势，以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为重点，紧密结合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实际，建设人大代表综合管理系统，为密切关注人大代表信息、加强人大机关同人民群众联系，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提供有力信息技术保障，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合理的项目管理方法。 2、有效组织项目人员，为加强规范化管理，形成一个高效、协作、统一的项目管理和运作体系，使本项目成功完成，建议组建项目领导小组和项目工作小组两个小组。工作小组由该项目相关业务人员、公司的软件开发和实施人员组成，遵循联席会议制度。 3、明确项目控制机制，在开发标准、文档编写、责任分工、沟通与协调、解决方案等方面进行控制和约定，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加强项目管理过程，项目计划、跟踪检查与报告并行，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目标进行。				
项目总预算（元）	98616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8616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本级财政安排			986160	

项目实施计划	<p>1、项目前期准备阶段 本阶段主要完成本项目的立项及审批工作，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并同步完成项目招投标准备工作，同时进行需求调研，编制本系统的总体规划，并完成项目招标。本阶段周期预计为2个月。</p> <p>2、项目建设阶段 本阶段主要完成系统设计、应用系统开发、软硬件设备采购和部署实施等工作，并实现现有系统间数据集成，周期预计为6个月。</p> <p>3、项目试运行及验收 项目整体试运行，修正项目各组成部分联调中出现的问题，修正软件BUG。试运行期为4个月，试运行无重大故障且解决所有发现的缺陷后进行项目整体验收。</p>	
项目总目标	项目建成后，能覆盖全上海市的人大代表信息，实现对人大代表基本信息和简历进行管理，对代表换届选举、履职、参会、活动进行管理，为代表提供议案建议提交工具及其他辅助工具。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按照实施计划开发完成，并进入用户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系统正式上线。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产权明确
	设备完好率	=100.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财政投入乘数	=2.00
效果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生态效益	≥90.00%
影响力目标	人员流失率	=0.00
	人员到位率	=100.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息系统(运维)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郑俊杰	联系电话 23112337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为了确保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息系统能够安全、持续、正常运行，保证机关办公电脑、打印设备、网络的正常使用，进行日常服务器、操作系统、网络设备的监控，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故障的排除，软件应用系统的日常检查，故障解决以及常委会会议的各项保障，而建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机关信息化建设的的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确保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息系统能够安全、持续、正常运行，保证机关办公电脑、打印设备、网络的正常使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日常设备的巡检；2、机房7*24小时值班制度；3、人员管理，包括涉密管理；4、定期进行所有设备检查。			
项目总预算（元）	1880238	项目当年预算（元）	1880238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880238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7197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本级财政安排			1880238

项目实施计划	1、日常设备的巡检，每天一次；2、机房7*24小时值班制度；3、设备保修响应，15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解决。	
项目总目标	确保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息系统能够安全、持续、正常运行，保证机关办公电脑、打印设备、网络的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息系统能够安全、持续、正常运行，保证机关办公电脑、打印设备、网络的正常使用。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产权明确
	设备完好率	≥90.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财政投入乘数	=2.00
效果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生态效益	≥90.00%
影响力目标	人员流失率	=0.00
	人员到位率	≥90.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上海市人大大数据平台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韩鹏	联系电话	23118794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p>近年来，随着上海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日常工作和管理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建设了大量用于支撑日常工作和管理软件系统，生产和积累了极其海量的业务和管理信息数据。从系统建设和使用情况来看，包括：人大机关工作平台、外省市接待管理平台、外宾接待管理平台、机关会议管理系统、机关财务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工作安排系统、人大立法系统、监督工作系统、信访管理系统、人大代表履职系统、人大代表库等12个业务与管理信息系统；从数据材料的产生和积累来看，包括：人大简报、专递、剪报、立法材料、监督材料、审议议案材料、书面意见材料等7个主要方面。</p> <p>为了能够让各类系统的信息数据能够更好的应用服务于上海市人大的日常工作和管理；更好的为市领导、市人大代表提供准确、详实的信息数据，拟建设上海市人大大数据平台。</p>				
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人大机关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国人大积极主张且褒奖以“互联网+”和“大数据”打造新的人大业务与管理模式，提倡“运用信息技术、推动人大工作”。 2. 上海市人大信息化工作一直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对于新技术要求和应用模式一直进行积极探索和尝试应用。 3. 上海市人大当前已有各类业务和管理信息系统约12个，囤积7大类结构化与非结构化并存的海量业务数据，已充分具备进行大数据建设的基础。 4. 上海市人大日常工作决策环节，需要由大数据经分析后提供辅助决策信息的业务管理要求，且对于市人大提高日常工作效率，有积极促进作用。 5. 市相关领导及人大代表，有依托大数据进行相关选举、议案、立法、监督和法律法规信息查询应用的迫切需求。 <p>综上所述，建设市人大大数据平台，支撑市人大日常业务管理和决策应用，向市相关领导和广大人大代表提供大数据信息服务，是迫切而非常有必要的。</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对本项目的实施质量进行事前规划、事中管控和事后总结的管理制度和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前规划，对本项目所需要的各项资源及需要协调的相关部门，进行集中的评估与调研，确保项目在实施建设过程中，能够准确把握各方的需求，并且能够与多方所涉及到的业务系统之间的信息采集与整合。 2. 事中管控，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运用科学的项目管理方式，严格控制项目建设的质量与进度，确保业务需求能够被客观详实的反映到应用系统上，满足对于市人大大数据应用及分析管理的客观需要。 3. 事后总结，对项目实施建设后进入测试与试运行阶段时所出现的偏差显现，及时做项目总结，修正偏差并确保延续项目执行总计划进行项目管理。 				
项目总预算（元）	137288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3728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本级财政安排	1372880	
项目实施计划	2017年2月1日完成系统设计； 2017年2月6日完成设备选型； 2017年11月1日完成系统建设； 2017年12月1日完成系统测试； 2017年12月31日完成系统试运行，并验收交付。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上海市人大大数据平台建设，汇聚与整合市人大现有的12个业务与管理信息系统所产生的各类海量信息数据，结合全国人大所积累的相关法律法规信息，以大数据管理理念及方式，对数据进行集中采集、加工、存储，基于聚类分析、词意分析、行为分析等逻辑处理模式，运用于各类大数据业务应用场景，实现“数据整合、综合利用、服务领导”的应用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主要绩效目标包括：</p> <p>1) 大数据信息库建设；包括：信息来源库、信息加工库、信息公开库、信息交互库。</p> <p>2) 大数据交互功能；包括：数据交互接口、数据交互监控、数据加工处理。</p> <p>3) 大数据分析服务；包括：数据分析、业务分析、智能提醒。</p> <p>4) 大数据共享服务；包括：与机关网共享接口、与业务系统共享接口、与管理信息系统共享接口。</p> <p>5) 大数据业务应用；包括：议案与法律关联管理应用、联名提案的合并与关联管理应用、人大代表履职管理应用、人大代表选举管理应用、人大立法业务管理应用、人大监督业务管理应用、人大机关宾客接待管理应用、人大机关经费耗用管理应用。</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产权明确	
	设备完好率	≥90.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财政投入乘数	=2.00	
效果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生态效益	≥90.00%	
影响力目标	人员流失率	=0.00	
	人员到位率	≥90.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